

錢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特約商協議書

立協議人： 錢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
(以下簡稱甲方)

社團法人台南律師公會

(以下簡稱乙方)

茲因甲方約定乙方為特約商店，特簽訂本合約。雙方秉持誠信原則共同遵守合約內容之規定，內容規定如下：

第一條： 乙方之員工至甲方消費時，憑**乙方員工識別証**可享有甲方之優惠條件
甲方提供優惠內容如下：

1、(平日) 周日 1800 後-周五 1759 前進場消費，贈一小時歡唱或飲料一壺優惠二選一。

2、(假日) 周五 1800 後-周日 1759 前進場消費，贈飲料一壺。

第二條： 優惠條件為于優惠時段進場消費，享有該時段最優惠之方案。(各時段計費以門市公告辦法為準，**並僅限於台南店**)

第三條： 雙方之合作關係自簽約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0 日止，合約有效期間內，雙方認為有修改必要時，得隨時協商更改。

第四條： 合約屆滿時乙方可提出繼續合作之要求，惟甲方保留同意與否的權利。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，經雙方同意後，另行訂定之。

第五條： 本合約一式二份，甲乙雙方各執一份。(以下空白)

立約人：

甲方：錢櫃 PARTYWORLD 台南店

乙方：**社團法人台南律師公會**

代表人： 吳珮文小姐

代表人：**蔡雪苓**

地址： 台南市和意路 99 號

地址：**台南市安平區永華十一街49巷8-1號**

統一編號：2897453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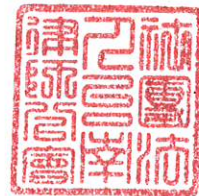
統一編號：**6 9 8 7 6 8 4 2**

電話：06-2131100

電話：**(06)2987373**

傳真：06-2131000

傳真：**02988383**



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18 日